

JB/T 5833—2013

- a) 产品合格证明;
- b) 使用和维护所需的产品说明书、电气原理图、装配图、接线图;
- c) 备附件一览表及主要外购部件说明书;
- d) 装箱清单。

8.3 运输

运输过程中, 不应有剧烈振动、撞击和倒放。运输环境温度范围应为 $-25^{\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

8.4 贮存

短期(一般不超过3个月)贮存, 且温度保持在 0°C 以上时, 可保留产品内的去离子水。

长期贮存应泄放去离子水。将离子交换器中的离子交换树脂取出, 单独存放在 $5^{\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的环境中, 并保证其不脱水。

产品不应长时间暴晒及雨淋, 应贮存在空气流通、周围介质温度在 $-25^{\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空气最大相对湿度不超过95% ($20^{\circ}\text{C}\pm 5^{\circ}\text{C}$ 时)、无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

JB/T 5833—2013

ICS 29.200

K 46

备案号: 40603—2013

J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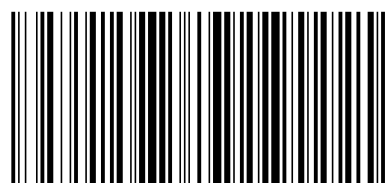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 5833—2013

代替 JB/T 5833—1991

电力变流器用水冷却设备

Water cooling equipment for power converters



JB/T 5833-2013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 15111·10947

定价: 18.00 元

2013-04-25 发布

2013-09-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表 2 试验项目一览表

序号	试 验 项 目	试 验 分 类			章条号
		型式试验	出厂试验	现场试验	
1	一般检验	√	√	√	6.1
2	绝缘试验	√	√	√	6.2
3	接地电阻测量	√	√	√	6.3
4	热转移媒质水质达标测量	√	—	√	6.4
5	监测和保护功能试验	√	√	√	6.5
6	管道耐压试验	√	√	√	6.6
7	水力性能试验	√	√	√	6.7
8	换热性能试验	√	—	√	6.8
9	噪声测量	√	—	√	6.9
10	连续运行试验	√	√	√	6.10
11	系统联合调试试验	—	—	√	6.11

注：“√”表示试验项目，“—”表示不试验项目。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标志

8.1.1 产品标志

产品铭牌内容应包括：

- 制造厂商名称；
- 产品名称、型号、出厂编号及制造日期；
- 产品主要参数：冷却容量，热转移媒质和冷却媒质流量，整机电功率等。

8.1.2 包装标志

包装箱外部应注明：

- 产品名称、型号及出厂编号；
- 产品净重及含包装箱的毛重；
- 到站（港）及收货单位；
- 发站（港）及发货单位；
- 装箱日期；
- 位置标志“↑”和写在箭头上部的“向上”字样；
- 装卸方式和标志。

8.2 包装和随机文件

8.2.1 包装要求

包装应符合 GB/T 13384 的规定。

8.2.2 随机文件

随机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机械行业标准
电力变流器用水冷却设备
JB/T 5833—2013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100037

*

210mm×297mm·1 印张·32 千字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18.00 元

*

书号：15111·10947

网址：<http://www.cmpbook.com>

编辑部电话：(010) 88379778

直销中心电话：(010) 88379693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1) 冷却设备控制系统能否将其运行状态、报警信号、在线运行参数准确上传至变流器控制和保护系统;
- 2) 冷却设备控制系统与变流器控制和保护系统之间的控制动作是否正确,变流器控制和保护系统能否正确响应冷却设备控制系统的跳闸指令,冷却设备控制系统能否正确响应变流器控制和保护系统的运行和停运指令。

6.11.3 合格判定

如果试验达到冷却设备设计要求,则认为合格。

7 检验规则

7.1 总则

试验分为型式试验、出厂试验和现场试验。

型式试验、出厂试验通常在制造厂内进行。试验前,冷却设备内各单元应检验合格。

出厂试验合格,并附有产品合格证明方能出厂。

7.2 检验规则

7.2.1 型式试验

型式试验是全面考核产品性能和质量,验证产品是否符合技术要求的一种试验。具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试验:

-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的试验定型鉴定;
- 正式生产后,如结构、材料、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正常生产时,定期或积累一定产量后,应周期性进行一次试验(周期一般不超过五年);
- 产品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时;
- 出厂试验结果与上次型式试验有较大差异时;
- 用户提出特殊要求,经制造商同意时。

批量生产时,型式试验的产品数量不少于两台。试验时,如果每台产品只有一项不合格,允许返工复试一次。如果复试仍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在消除不合格并重新通过型式试验后方可继续生产。

7.2.2 出厂试验

完成组装的产品应逐台进行出厂试验。

出厂试验合格的,应出具出厂试验合格证明。

出厂试验时,有一项不符合规定要求,允许返工复试。复试合格后,方可出具出厂试验合格证明。

7.2.3 现场试验

产品在现场安装后,应按表 2 要求的项目进行现场试验。

7.3 试验项目

型式试验、出厂试验和现场试验的项目见表 2。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产品型号及分类.....	2
5 技术要求.....	3
6 试验方法.....	6
7 检验规则.....	10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1
图 1 单流程叉流式热交换器的修正因子曲线.....	9
表 1 热转移媒质的水质级别适用的变流器工作电压.....	4
表 2 试验项目一览表.....	11